## 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(以下简称"本次会议"或"会议")于 2023年2月24日10:00在苏州市新区 竹园路 209 号创业园 3 号楼 2301 举行。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的方 式召开,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,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,会议由董事长郑茳先生 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 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 章程》")等相关规定和要求。

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,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:

## (一)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为全资 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,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天 津国芯科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天津国芯")、广州领芯科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 称"广州领芯")与台湾积体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称"台积电")的业务提 供担保,担保金额不高于990万美元,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,担保期限自天 津国芯、广州领芯有迟延将债务给付予台积电的,或天津国芯、广州领芯有任何 不能给付债务予台积电的(两者以先发生者为准)起,至台积电全部受偿为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证 券时报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上的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 提供担保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22)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25日